

培养全面而有个性化的学生

■李希贵

2012年12月,加拿大兰德斯塔德公司发布了他们在全球32个国家进行的民意调查,调查的主题是,“你认为自己被大材小用了吗?”结果排名第一的是中国,高达84%的人认为自己被大材小用了。

出现这样结果的原因很复杂,但我想很重要的一个原因是,我们在中学阶段没有对自己的人生和职业做出很好的规划,导致在高校录取和专业选择的时候盲从。随着《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意见》正式出台,这一现象有可能得到很大的改观。

《实施意见》让人印象最为深刻的一个关键词是选择,特别是高校考试招生的选择性有了很大的空间。

一是考试科目的选择性。在试点省市,语文、数学、英语还是必考科目,但是其它考试科目的组合更灵活了。过去,文科必考政治、历史、地理,理科必考物理、化学、生物,把考生截然分为两类。现在,针对这6个科目,学生可以根据自己所要报考的高校和专业以及自身的实际情况决定考哪三个科目,自由组合。

二是考试时间的选择性。《实施意见》明确指出,“各地要合理安排课程进度和考试时间,创造条件为有需要的学生提供同一科目参加两次考试的机会。”这样,学生的应试压力会大大减轻,方便学生自主安排学习进度。

三是招生录取的选择性。《实施意见》指出,“推行高考成绩公布后填报志愿的方式”,“创造条件逐步取消学校招生录取

批次,改进录取模式,推进并完善平行志愿投档方式”,这样一来,第一志愿的数量更多了,学生和高校都有了更多的双向选择。

高校考试招生制度的改革必然带来中小学特别是高中教育实施过程的转变,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学生有了更大的自主空间。

一方面,学生可以按照自己的兴趣、潜能和未来发展方向,去选择将来要报考的学科和专业,从而选择并加强与其相对应的学科的学习,同时,也有利大学各专业录取到适合本专业、热爱本专业的学生。另一方面,由于考试时间的变化,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学习进度来安排。有的科目,某些学生提前学完了,他们在高一或者高二的时候即可参加学业水平考试,不仅减轻了学习负担,也腾出了更多的时间自主发展兴趣。

客观地说,我们不能要求任何一次改革一下子解决所有的问题,但是这个《实施意见》的实施是中国教育的又一次重大革命,它确实会为中小学实施素质教育,为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化的发展提供更多的可能性。尤其重要的是,他们在每一次选择中都必须追问自己如此选择的理由,必须把每一次的选择与自己的学习、与自己的职业发展、与自己的人生方向连在一起。通过选择,他们会逐步地发现自我、唤醒自我,最终成为自我。尽管在选择的过程中他们可能会走一些弯路,但坎坷也是他们的财富,这些都可以成为他们下一次选择包括走上社会之后的选择的宝贵财富。

重赏之下,必有翘楚?

社会热点

■侯江

媒体报道,为扭转优质生源流失,重振恩平教育事业,澳门恩平同乡会会长冯活灵回乡设立高考专项奖励基金。该奖励基金总额3000万元,用于奖励2015年至2021年间考取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的考生及相关教职人员。考上清华北大,恩平考生不仅可以获100万元奖金,还可获赠洋房一套。恩平市还设立促进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对办学业绩突出,绩效考核优秀的学校进行奖励。

设立高考专项奖励基金绝对是件大好事。教育的重要性人人皆知,但是能用自己的钱实实在在地办教育,确属难能可贵。当下,有些富翁借慈善之名四处做秀,投钱的目的绝对是出于私利。另外,一些地方政府部门也没能真心真意地把更多的财政份额用于教育。相比之下,冯会长有眼光、有魄力,关注家乡教育事业的热诚,值得钦敬。

但是,这笔专项奖励基金的用法却着实值得商榷。按理说,冯会长自己的钱,想怎么投怎么投。但是,投资总要考

虑结果,要考考虑投资的目的是否能最大限度地得以实现。于是冯会长也许应该再作斟酌:3000万元的这笔资金,重赏给个别能考上北大清华这两所名校的学生及相关教职人员,就能提振当地的教育事业了吗?

教育是个系统工程,学生从小学到高中毕业,再到通过高考进入大学校园,每一个环节都不可忽视。真正扎扎实实地搞教育,就应该从源头抓起,惠及更多的师生、把教育环境搞好,而不是抓住个把状元大做文章。热炒个把学生被名校录取,极有可能为“一考定终身”的应试教育推波助澜。甚至,把北大清华的录取视为教育成功的标志,这种思维,多多少少有短视和荒唐之嫌,甚至有功利的意味。

这里凭空推断冯会长有“状元”情结,可能有些武断和不公平。但是,事实上,恩平当地目前众多学子中,来日能够取得成就、为家乡做出贡献的人,真未必就是这几个在高考中被北大清华录取了的人。100万元人民币加上一套洋房的赏,有可能仅仅导致当地报考北大清华的考生增多、为了高考拼命的学生增多,但并不意味着当地教育质量有飞跃,更意味着更多的人才被发掘、被激励、被扶助。这种奖励方式,确实抓人眼球,但也有可能会贻人笑柄。这样的结果,相信是大家都不愿意看到的。

画中有话

警方“钓鱼”



■文/舒锐 图/王成喜

近日,一则《南宁永新派出所钓鱼执法黑幕》的帖子在网上热转。该发帖人称,自己被当地警方“钓鱼”信用卡“套现”后,以“送去坐牢”相威胁,逼她再钓“下家”。最后不得已向警方缴纳了近2万元罚款,却没有得到任何收据。最新通报称,经调查,2014年4月,永新派出所陈某某等民警在办理吴某某人涉嫌信用卡非法套现案件过程中,存在利用职权徇私枉法及受贿行为,涉嫌犯罪。目前,涉嫌违法民警已被检察院立案侦查并采取强制措施。

吴良彩被抓获的“套现”行为,正是出于警方的恶意诱惑侦查。我国刑事诉讼法规定,侦查机关在一切刑事案件中,“不得诱使他人犯罪”。可见,这种“警察圈套”不仅有悖执法伦理、于法无据,更为法律所明文禁止。

与此同时,当地警方还要求吴良彩对他人也实施“警察圈套”,这无疑再度鼓励了新的犯罪,把执法办案调成了“传销模

式”。更让我们触目惊心的是,据记者调查,因涉嫌非法“套现”被当地永新派出所“罚款”三五万乃至十余万的大有人在。这些人被抓后,都面临一道选择题,警方让他们在20万罚款和坐牢两者当中选择。最后他们被逼交钱了事。

这一幕幕恶行为我们呈现出,恶意警察圈套在当地已经俨然成了一个产业链:有人钓鱼执法,有人敲诈勒索,有人滥用私刑,有人违法放人,更有人“击鼓传花”。本该保护人民群众利益的侦查权,在滥用之下,沦为了引诱人们犯罪,给办案人员牟取私利的自肥武器。

我们期待当地检方的介入和监督能够厘清所有被滥用公权所打乱的多重法律关系,让犯罪者得到应有追究,让无辜者蒙冤得雪,更让违法办案者绳之以法。同时,该起事件不仅恶劣至极,更已成为公众广泛关注的公共事件,当地检方也须及时、全面公开案件进展,消除各方疑虑,既给受害人一个公平说法,更给法律与社会一个公正交代。

重于生命的自由

言者有意

■一然

“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匈牙利爱国诗人裴多菲的这首《自由与爱情》大概是最为国人熟知的外国诗歌了。在那些黑暗、残酷的岁月里,诗人对自由的向往激励着无数进步青年朝着理想奋勇前进。可究竟什么样的自由,会比生命更宝贵、更重要?

自由,是人类最古老的追求。毫不夸张地说,人类的发展史,就是一部追求自由的奋斗史。为了从自然的束缚中解脱出来,人类发明了工具、形成了社会;为了从人身依附中解放出来,奴隶们拿起武器,推翻了奴隶主;为了从土地的禁锢中解脱出来,佃农们掀起革命洪流,砸碎了封建的镣铐。古今中外,有关自由的论述汗牛充栋:“夫至德之世,同与禽兽居,族与万物并,恶乎知君子小人哉!”这是庄子眼中的自由;“人生而自由,却无往不在枷锁之中。”这是卢梭眼中的自由;“贪安稳就没有自由,要自由就要历些危险,只有这两条路。”这是鲁迅眼中的自由。

自由,同样也是共产党人的永恒追求。

叶挺将军那首充满凛然正气的著名《囚歌》音犹在耳……无数革命者奋起抗争,不惜舍弃自身的自由甚至生命,不正是为了追求全中国人民的自由,使人民

成为国家、社会和自己命运的主人吗?马克思说,共产主义的根本目标就是“每个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毛泽东同志说,“共产党的主要任务,一句话,是建立一个自由平等的民主国家。”这些经典的论述,早已将自由的意义阐述得再清楚不过了。

历史的烽火已然渐渐远去,革命者们苦苦追求的“国家、民族、社会的自由”也已成为现实,可自由却在一些人嘴里变了味道。有人希望扩张个人的边界,得到“过度”的自由;有人期待能够突破社会的秩序,得到“独享”的自由;还有人试图超越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获得“超前”的自由……这些自由者都有一个共同特点:从来只问自己能做什么,从来不问我能为大家做什么。这样的自由,怎能超越爱情、超越生命呢?

为人民服务,是最大的自由。个人的私欲、狭隘的眼界正是阻碍自由的力量之一。要争取自由,就必须冲破个人利益的藩篱,站在更高立场上思考问题。每时每刻都在考虑自己的人,如何能理解作为全人类价值追求的自由?社会为个人的自由创造着条件,个人的自由又为社会的自由添砖加瓦。我们追求“每个人自由而全面的发展”,说到底也并不是让每个人都为自我发展,个人只有融入社会、融入时代,其发展才谈得上有意义。否则,一个人知识再全面、能力再高超,对社会却毫无用处,能说他达到真正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吗?

追求自由激励着我们的社会发展、时代进步,自由的精神更是伟大的精神。千万别把自由看轻了、看小了、看窄了。只有心里装着全人类的人,才能获得比生命更重要的自由……